

附件 1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大埔县审计局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

填报人：黄轶平

联系电话：0753-5522223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20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大埔县审计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行政单位。

主要职责是：

1. 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负责对县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起草有关地方性审计规章草案，拟定本县审计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计划。制定全县审计项目年度计划并报省审计厅审批。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规章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 向县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县政府和市审计局提出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人大常委会提出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

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县委、县政府和市审计局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县委、县政府有关部门和镇（场）党委、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镇（场）人民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使用县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县政府投资和以县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县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县属国有企业和县政府规定的县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县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赠款项目；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 按规定对县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承担相关机构的国有企业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国有企业监事会职责。

6. 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县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承担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监督检查职责。

7.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县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承担重大项目稽察职责。

8. 指导、监督全县内部审计和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县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 组织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

10. 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11.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

本部门内设人秘股、法规审理股、整改监督与内审指导股、财政金融债务与行政事业审计股、经济责任审计股、固定资产投资与资源环保审计股等6个股室。下设大埔县绩效审计室、大埔县计算机审计中心等2个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

核定行政编制14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总审计师1名；正股级领导职数6名；后勤服务人员2名。核定事业编制11名，设主任2名，副主任3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有行政在编在岗14人，后勤服务人员2人；事业在编在岗10人；退休人员13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年，本部门紧紧围绕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按照县第13次党代会和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坚持审计工作服务我县发展大局，坚持把“查病”与“治病”“防病”结合起来，全面实施县委“1568”思路举措，扎实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忠诚履行监督职责，推动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揭露各种违法违纪问题和经济社会运行风险隐患，发挥审计在推动深化改革、促进依法行政、推进廉政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的监督保障作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年，大埔县审计局按照县委审计委员会批准的审计项目计划，完成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财政审计、民生审计、公共投资审计、企业审计和经济责任审计等24个审计项目的审计工作。

（四）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2年度，本部门收入合计602.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2.50万元。支出合计602.70元，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6.93 万元，占比 74.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21 万元，占比 14.80%；卫生健康支出 9.54 万元，占比 1.5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 万元，占比 4.98%；住房保障支出 27.02 万元，占比 4.49%。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基本支出 521.59 万元，占比 86.54%，项目支出 81.10 万元，占比 13.46%。主要支出为人员经费支出，全年合计 484.73 万元，占比 80.43%。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财政既定的共性指标、特性指标，形成自评指标体系，结合本部门自评资料，汇总分析和评价，综合结论为：2022 年，大埔县审计局根据年初工作规划，统筹安排，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范围内，自评得分 92.79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自评得分 9 分，其中：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中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无调剂；部门预算分配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自评得分 3 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预算编制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自评得分 3 分。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text{收入决算数 } 602.70 \text{ 万元} - \text{收入调整预算数 } 602.70 \text{ 万元}) / \text{收入调整预算数 } 602.70 \text{ 万元} \times 100\% = \text{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 0$ 。自评得分 3 分。

(2) 目标设置，自评得分 10 分，其中：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本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总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经局党组会议集体决策通过。自评得分 5 分。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符合客观实际情况。自评得分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自评得分 14 分，其中：

①结转结余率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 0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 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602.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0 万元） $\times 100\%$ ＝结转结余率 0。自评得分 3 分。

②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

本部门已开通账套进行核算，核算数据已挂接国库业务单据，期初余额借贷平衡；部门“财政资金记账凭证金额”与对应的“国库支付单据总金额”比值为 100.02%。自评得分 6 分。

③财务管理合规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自评得分 5 分。

（2）信息公开，自评得分 4 分，其中：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部门预算、决算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自评得分 2 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在规定时间内公开；整体绩效自评报告、项目自评报告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自评得分 2 分。

（3）采购管理，自评得分 6.86 分，其中：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

本指标满分分值 3 分 $\times$ 政府采购执行率 28.75%＝本指标

得分 0.86 分，其中：（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0.92 万元/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3.2 万元） $\times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8.75%。
自评得分 0.86 分。

②采购合规性

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按要求公开政府采购意向、采购合同备案；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在“832”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0.92 万元/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0.92 万元 $\times 100\%$ ＝100%。
自评得分 6 分。

（4）项目管理，自评得分 17.94 分，其中：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审计专项工作经费绩效自评分数 99 分 $\times$ 本指标分值 8 分 $\div 100$ ＝审计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得分 7.92 分。

采购金审三期审计专网终端设备经费绩效自评分数 100 分 $\times$ 本指标分值 8 分 $\div 100$ ＝采购金审三期审计专网终端设备资金得分 8 分。

（审计专项工作经费资金得分 7.92 分 $\times 59.98$ 万元+采购金审三期审计专网终端设备资金得分 8 分 $\times 21.12$ 万元） $\div 81.10$ 万元＝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综合得分 7.94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

项目的设立、调整均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自评得分 5

分。

③项目监管

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通过自行组织方式，结合资金和项目检查结果，及时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自评得分 5 分。

(5) 资产管理，自评得分 7 分，其中：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本部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符合规定。自评得分 2 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本年度本部门没有资产处置收益和租金收入。自评得分 1 分。

③资产盘点情况

每年均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自评得分 1 分。

④数据质量

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资产账、财务账与资产实体相符。自评得分 1 分。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建立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制

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国有资产处置手续规范；本年度本部门没有国有资产出租、出借、对外投资等情况。自评得分 2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自评得分 6.99 分，其中：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项目自评得分 $(99+100)/2 \div$ 项目自评满分分数 100 分 $\times 100\% =$ 项目自评得分率 99.5%。

项目自评得分率 99.5% $\times$ 本指标分值 3 分 = 得分 2.99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4.62 万元 =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4.62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36.87 万元 =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36.87 万元。自评得分 4 分。

(2) 效率性，自评得分 6 分，其中：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本年度本部门没有县委、县政府、县人大、省市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重点工作任务。自评得分 0 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 24 个 / 申报目标数 24 个 $\times 100\% =$ 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times$ 3 分 = 本指标得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本部门所有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自评得分 3 分。

（3）效果性，自评得分 8 分，其中：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根据本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设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满意度等 3 个绩效指标进行评价。自评得分 8 分。

（4）公平性，自评得分 3 分，其中：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2022 年本部门没有群众信访、来访事件。自评得分 1.5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审计现场工作结束后，被审计单位需按规定对审计组工作情况（包括劳动纪律、廉洁纪律、履行审计职能）进行评价反馈，根据反馈内容统计对审计组审计工作满意度高。自评得分 1.5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意见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意识淡薄主要体现在：一是部门年度预算编制当中绩效目标意识不够；二是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利用欠充分。

2. 预算控制工作有待加强。预算控制是实现预算收支任

务的关键步骤，也是整个预算管理工作的中心环节。由于工作突发等不确定情况，造成年中追加或者调整预算，不可控因素偶有发生。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3 年，大埔县审计局将继续做好各项目预算编制及执行。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和审计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市县委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围绕深化实施县委“1568”思路举措，紧扣我县 2023 年工作目标、重点任务，认真履行审计监督保障职责，为我县在新时代新征程中实现全面振兴发展贡献审计的力量。